我县提前完成“三改”年度任务

通讯员 丁天慧 沈蕾

截至目前,我县今年“三改”工作已提前完成年度目标任务。

今年以来,我县坚持把“三改一拆”作为城市有机更新和产业转型升级的突破口,作为改善环境和提高老百姓生活品质的有效抓手,早部署、早启动,强化领导,严格责任,狠抓落实,以势如破竹之势推进旧住宅、旧厂区、城中村改造工作,取得阶段性成效,呈现出向纵深发展的良好态势。

根据市“三改”工作要求,今年我县要完成80万平方米的“三改”任务,目前已完成“三改”建筑面积82.208万平方米,其中完成旧住宅区改造47.89万平方米,城中村改造25.9万平方米,旧厂区改造8.418万平方米,安置房项目开工面积26.198万平方米。

据县建设局工作人员介绍,今年我县实施梅园新村、新药二村、桂花新村等113个旧住宅小区环境改造项目,主要进行排水管道新建、路面翻新、停车位改造等,改造受益3514户,建筑面积约48万平方米。目前,113个旧住宅小区环境综合整治项目已完成89个,其余的12月底前都能完工。

在城中村改造过程中,我县坚持“当年签约、当年腾空、当年拆除”原则,实施七星街道磕下村旧村改造、羽林街道大明市新区四期房屋搬迁、104国道新昌城南路口平改立工程、大明市五期房屋搬迁项目。目前,4个城中村拆改项目已全部完成拆除,累计完成拆除850户,建筑面积25.9万平方米。

旧厂区改造(原炼油厂地块)蓝海御湾一期、二期项目也在有序建设中,预计于今年12月底前完成。我县还实施两个安置房建设项目,分别为南明新村地块安置房建设项目和大明市新区安置房一期工程项目,建成后可交付使用套房1435套。目前,2个安置房项目均已开工建设。

下阶段,我县将以敢于担当的精神、直面矛盾的勇气,继续保持“三改”工作推进态势,进一步理顺工作机制,将其与环境治理、经济转型发展、重点工程建设、低效土地利用及、安全生产等紧密结合起来,助推新昌城市品质不断提档升级。

施工安全管理有新力度

通讯员 吴龙升

根据省市要求,2020年6月之前,全省各市县区必须有工具式支模架应用试点工地,至2021年底,全省建筑工地高度4m以上支模架均须采用工具式定型化支模架,以提高施工现场安全管理,提升全省建筑工程工业化水平。

我县自2018年开始,已陆续开展碗扣式、承插型盘扣式、承插型轮扣式等工具式定型化支模架的推广应用。对于高度超过5m、架体承受荷载超过规范标准的支模架,鼓励采用工具式定型化支模架;对于高度超过8m、架体承受荷载超过规范标准的支模架强制使用工具式定型化支模架体系。去年以来,已有135座高度5m以上支模架使用工具式定型化材料进行搭设。

为强化安全生产,该局不断强化安全监督程序管理,严格落实超高大支模架施工方案论证制度。对于高度超过8m、架体承受荷载超过规范标准的支模架,必须先对专项施工方案进行专家论证,通过方可进行搭设施工。此外,该局还将支模架安全监管列入现场危险源层级管理中的一级重点监管项目,并实施专项方案、现场搭设、浇筑检测三级安全管理模式,确保现场施工安全,杜绝支模架坍塌事故。截至目前,已开展各类检查30余次,检查支模架400余座,其中危大以上支模架100余座,排查安全隐患300余条,下发停工或限期整改通知书56份。

扬尘污染防治有新实效

通讯员 吴龙升

近日,县建设局组织开展扬尘专项检查工作,大力推进绿色环保施工,全力抓好秋冬季建筑工地扬尘污染防治工作。

为全面推进我县建筑工程扬尘防治工作落到实处,该局制定专项行动方案,压实责任,突出以“7个100%”作为扬尘管理重点工作。

在检查过程中,该局突出重点,严格执法。针对扬尘管控在项目建设各阶段的不同要求,将基础阶段、装修场外阶段列为扬尘管控重点时期,结合“七个100%”要求理清各阶段工作的侧重点,重点抓好砂石覆盖、进出车辆冲洗、主干道路与大门口硬化等扬尘治理工作,实施洒水抑尘湿法作业。截至目前,共出动检查人员250余人次,巡查在建工程110余个,约谈相关责任人员30余名,排查各类环保问题80余条,发出责令整改通知书20余份,设置硬质围挡3000余米,设置车辆冲洗和沉淀排水设施32个,覆盖砂土60余处。同时,该局加强视频监控与扬尘监测系统安装,与主管部门实行联网监控,确保设备有效运行,保障扬尘管控。截至目前,已有59个在建工程安装视频监控与扬尘监测系统。

扬尘防治不是一朝一夕,需要持续发力,确保成效。该局着力打造市民公园、天姥书院、建业大厦等10个扬尘治理示范性工程,运用榜样效应引导全县在建工程不断探索扬尘治理新理念、新措施,通过建设一批、引领一批的方式全面铺开扬尘管控工作。结合此次对全县建设工程项目扬尘整治专项行动的实际情况,该局进行专题分析研究,查漏补缺,并将持续保持行政监管从严态势,继续加大扬尘整治监管力度,督促责任单位和施工人员严格落实环保措施,最大程度减少建筑工地扬尘污染,优化环境,提升空气质量。

提升心理素质 提高工作水平

近日,县建设局组织机关干部职工前往县干部心理健康关爱中心开展心理素质拓展活动。通过活动,干部职工加深对心理健康知识的了解,表示将以积极乐观的心态去面对工作中的变化和挑战。 (通讯员 曹松勤 摄)

精细化保洁让城市更“精致”

县建设局全力提升城区环卫保洁水平

通讯员 丁天慧

环境卫生,是城市给人最直观的感觉,是衡量城市文明程度的重要标尺。县建设局以“新昌县城市品质提升十大行动”和“城市管理提升年”为契机,通过健全管理标准,优化管理流程,创新管理模式,实施城市环境卫生精细化管理,打造“整洁、干净、文明、有序”的新昌新形象。

据悉,目前我县城区环卫责任区作业面积634万㎡、河道150万㎡、一线保洁工人700余人。为进一步提升保洁效能和质量,该局着力完善“人扫+机扫+快速巡查+管理网格化巡查”深度保洁机制,合理加大城区道路洒水洗扫和道路人行道的清洗频次,加大城区保洁力度;实施河道瘟草和河坝杂草的专项清理,提升城区河道保洁水平;开展“寻找和整治卫生死角”专项行动,对城区各主次干道、背街小巷、公共场所、闲置地块等卫生死角、陈年垃圾、杂草等进行拉网式集中清理,并进行常态化、精细化管理,今年以来共清理卫生死角4917处,清理垃圾2403吨。

该局优化城区垃圾桶点设置,开展定时定点上门分类收集,使得垃圾清运管理进一步规范。目前已调整垃圾桶点30处,拆并垃圾桶点10处,购置分类收集电瓶车10辆,3月起在2300余家沿街商铺实行定时定点上门分类收集,有效改善以往街道两侧垃圾桶和果壳箱垃圾满溢成堆的不文明现象,提升城区环境卫生面貌。开展城区所有大中型餐厨企业和单位食堂餐厨垃圾收集工作,日收集量达30吨,预计今年年底前将覆盖城区所有餐饮单位。

为保障精细管理的长效化,该局加大环卫保洁工作巡查考核力度,同时坚持问题导向,不断提高群众满意度。该局还搭建“线上+线下”“自查+他查”相结合的考核网络,以日常巡查考核为起点,以网络舆情、市民热线反馈为突破点,严格按考核标准,对各工种岗位人员的工作纪律、服务质量进行监督考核,及时发现、督促、整改问题,提升环境清扫保洁作业质量。截至目前,已处理智慧城管平台环卫市容问题2342件,及时办理并解决市容环境热线反映问题180件,帮助相关单位解决生活垃圾清运不及时等问题60余件。

为突破创新,该局还将探索第三方保洁管理模式,通过引入先进、专业的环卫管理经验,提高我县环卫作业的整体水平。接下来,县建设局将全面深化细化环卫精细化管理举措,着力在建立长效机制上下功夫,使环境卫生保洁工作常态化、规范化,切实提升环卫整体工作水平,努力打造整洁靓丽的城市面貌。

项目审批效率有新提升

通讯员 张卓娅

目前,我县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已启用“多图联审”模式报送施工图。建设单位一次性报审,可完成住建、人防、消防三部门施工图审查,不再来回奔波。借助互联网和信息技术,审查质量和效率大幅提升。审查服务费由各级财政买单,送审单位负担相应减轻。审查机构、政府部门与送审单位不见面,廉政风险得到有效防控。

为深入推进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提升新昌投资项目营商环境,我县结合当前施工图审查工作实际,以建设单位办事“少跑腿”为目标,以办好“一件事”为标准,充分利用信息化手段,整合政务资源,精简办事材料,优化办理流程,在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受理条件下,精简办事流程。

据统计,截至目前,图审窗口已受理房建项目80件,其中完结76件;市政项目16件,完结16件;全装修14件,完结11件;专项27件,完结23件。

新昌县
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立冬过后如何养生
春红来帮你支招

近期,新昌春红养生馆特邀专业养生人士为亚健康人群提供咨询服务,特别是对失眠、头痛、头晕、记忆力下降、漏尿、颈椎病、风湿病、高血压病等有预防作用。

春红养生馆
地址:鼓山中路(钟楼菜市场附近)
现锦江之星楼下 微信:13506751349

信息广场

出 租
梅渚标准厂房4600㎡
电话:13515850413

出 租
嵊州江一路9号,5层共15000㎡标准厂房出租,有5000㎡场地。
汪女士 18967537358

通 告

为保证长诏电站安全运行,确保县城正常生产和生活用水,经协调,定于2019年12月5日至12月30日开展长诏电站年度大修。电站大修期间,请广大居民和企事业单位要合理用水、节约用水、科学用水。长诏电站年度大修值班电话:0575—86096950。

特此通告。

新昌县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2019年12月2日

关于东梅区块项目红线范围内坟墓限期搬迁的通告

为确保东梅区块项目的顺利实施,对建设项目红线范围内的坟墓实行限期搬迁,现将有关事项通告如下:

一、搬迁范围:东梅区块建设项目土地征收红线范围内的所有坟墓。

二、搬迁时间:红线范围内的所有坟墓必须在2019年12月25日前搬迁完毕,并做好申报登记工作。

三、在搬迁时间内不申报、不搬迁的作无户主处理。希广大群众相互转告,遵照执行。

特此通告!

东宅村(下宅)联系人:徐志军 **联系电话:**13732461298
梅林山村联系人:梁炎江 **联系电话:**13758505288

新昌县大市聚镇人民政府
2019年12月2日